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八里庄街道2026年街道自管道路及失管小区外包保洁服
务项目（玲珑路以北区域）

甲 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八里庄街道办事处

乙 方：北京富海兴业环保有限公司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采购合同

甲 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八里庄街道办事处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洼路64号

法人代表：宋杰

联系人：邵帅

电 话：13811436624

邮 编：100048

乙 方：北京富海兴业环保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甲69号院3号楼5层539

法人代表：楚海波

联系人：马博峰

电 话：17744535354

邮 编：10008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河湾支行

账号：11001068900052507075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八里庄街道办事处(甲方)经八里庄街道2026年街道自管道路及失管小区外包保洁服务项目(玲珑路以北区域)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富海兴业环保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

根据招标文件内容约定,在一年合同期满后,在不改变合同主要条款的情况下,甲方可视服务情况与中标人续签合同,续签次数不得超过两次,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总服务期限不得超过三年。经双方协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条款和条件，
签订本合同。合同约定如下：

一、 合同内容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在其组织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承担因其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2) 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面检查、监督、管理，对乙方承担的项目任务，完成时限进行全面考核验收，对乙方不达标项目及违规、违约、违法行为有权作出处罚并有权依照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做出处理；

(3) 在乙方已经全面履行本合同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合同价款。

(4) 甲方应当在本合同相应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要求做出决定的一切事宜做出书面决定和答复。

(5) 甲方应当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做出决定的常务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

(6) 合同规定的其它一般义务和责任。

(7) 乙方需按照《海淀区道路环境卫生工作分级分类实施方案》（海政发【2019】14号）中道路清扫保洁指标及标准进行作业，完成任务的标准以海淀区环境保护综合考核成绩、城市管理综合考核成绩为准，若乙方所负责工作任务对应的考核成绩不达标，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8) 道路尘土残存量质量要求：一级道路尘土残存量 ≤ 10 克/平方米；二级道路尘土残存量 ≤ 15 克/平方米；三级道路尘土残存量 ≤ 20 克/平方米。若乙方所负责的市、区道路尘土残存量抽测结果超标，每条道路扣款10000元。

(9) 若乙方所负责的路段上出现首都城市环境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首环办）通报的问题，每个问题扣款10000元。



(10) 若乙方所负责的路段上出现职责范围内，因失职产生的接诉即办投诉，每件接诉即办案件扣款2000元。

(11) 乙方需要按照招标文件中人员数量标准，配足工作人员，每缺少一名工作人员，按照招标文件中关于人员的配备的金额，按比例扣除费用。

(12) 若乙方在作业时出现重大问题或市、区、街道对保洁作业考核不达标出现3次及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在其组织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承担因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2) 乙方严格按照承包的范围、完成的标准、要求、时限做好工作，履行好责任。

(3) 乙方自觉服从政府、甲方上级部门、甲方相关科室的检查、监督、指导、管理、处罚，严格遵守街道各项管理制度，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

(4) 乙方管理人员必须对日常工作经常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随时与甲方相关科室沟通解决。

(5) 乙方工作人员要统一着装。

(6) 工作中若发现问题，或有建议意见要及时向甲方反映，确保问题及时解决，意见建议得到落实。

(7) 乙方应当依法与雇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乙方工作人员的薪资、社会保险等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8) 按时完成各项承包工作，乙方应认真执行与合同有关的条款，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全部承包工作并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

(9) 乙方在合同期内发生安全事故、交通事故及工伤等、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及损失损害赔偿責任。

(10) 甲方安排的临时工作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和责任。



(11) 乙方需配合甲方设立北京市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完善相关制度，履行法定义务，并做好信息报备工作。

二、履约担保

1、付款要求：

(1) 道路保洁服务费与失管社区保洁服务费独立进行支付。

道路保洁服务费，在本合同生效、乙方已经全面履行本合同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2026年第一季度末拨付道路保洁费的25%、2026年第二季度末拨付除人工工资外道路保洁费的25%，2026年第三季度末拨付除人工工资外道路保洁费的25%，2026年第四季度末拨付除人工工资外道路保洁费的20%，剩余的5%道路保洁费将在2027年财政资金到位，并扣除服务期内考核扣减费用后拨付。

失管社区保洁服务费，在本合同生效、乙方已经全面履行本合同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2026年第一季度末拨付失管社区保洁服务费的25%、2026年第二季度末拨付失管社区保洁服务费的25%，2026年第三季度末拨付失管社区保洁服务费的25%，2026年第四季度末拨付失管社区保洁服务费的20%，剩余的5%失管社区保洁服务费将在2027年财政资金到位，并扣除服务期内考核扣减费用后拨付。

如合同期内乙方有违约、违规、违法等行为，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直接从应付乙方承包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任何异议。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发票，如不能提供，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因政策规定、拨付审批、银行转账等原因导致延迟支付合同款项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2) 乙方应依据《建立城市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制度的通知》的要求建立符合规定的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第一季度的人工工资，由乙方打款至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第二、三、四季度的人工工资，由甲方打款至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乙方每月根据工人工资专用账户资金管理三方协议的要求向环卫工人进行工资支付。



(3) 道路保洁面积或失管小区范围有变化的, 在保洁责任移交次月, 以新的实际面积及失管社区数量核算保洁费。

2、转让和分包

转让: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转让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

分包: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任何项目或主体部分分包出去。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未经甲方批准, 乙方不得把项目的任何部分分包出去。

3、人员

(1)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考核指标, 对乙方提供的项目成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考核评估。若考核评估结果未达到约定标准, 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整改通知。乙方应在通知要求的期限内采取整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对工作人员进行重新培训、调整或更换未能胜任服务要求的工作人员), 以确保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

(2) 乙方应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作业意识, 定期进行安全教育, 做好劳动保护和安全防护工作。乙方所属工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工伤事故或造成甲方、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 均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及损失赔偿责任, 甲方概不负责, 如因此牵连甲方涉诉并被裁判承担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甲方的全部损失最终应当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费用中直接扣除, 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三、保洁范围和总价

合同总价: 人民币壹佰玖拾捌万玖仟玖佰捌拾捌元整 (¥1,989,988.00)

保洁范围:

1、玲珑路以北, 道路合计23条, 总面积104786平方米, 详见附件一。

2、失管小区, 明细如下:

一、北洼三居社区



1) 七贤村5号楼（1-3个单元）；6号楼（1-5个单元）；3号楼（1、2单元）；9号楼3单元（1-6层）；10号楼5单元。楼道楼梯立面清扫及墙面扬尘清扫

2) 垃圾收集外运

二、鼎力社区

1) 平房区过道及院内白色垃圾污染物和两个厕所地面普扫

2) 平房区垃圾收集外运

四、合同期限

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需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让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

六、合同变更与终止

(1) 合同的变更与终止提前告知。

(2) 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动终止。

(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法定不可抗力情形，双方协商解决。

(4) 如合同期内乙方违约或者发生事故，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如双方发生争议，由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5)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有权依法向北京市海淀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日常管理



日常管理按照《八里庄街道自管路段及失管小区清扫保洁日常管理规定》，详见附件二。

八、合同的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富源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八里庄街道办事处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泰律师事务所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一

玲珑路以北路段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点	终点	道路等级	道路区域等级	道路作业等级	道路长度(米)	道路宽度(米)	道路默认面积(平方米)									
		名称	名称						测绘	主	辅	步	街	绿化	绿化带	道路隔离带	其他保洁	停车场
1	七贤村南一巷	玲珑路	七贤村路	街巷	3	2	115.6	5.5	997.50	581.4	0	399.1		0	16.9	0	0	0
2	七贤村南二巷	玲珑路	七贤村路	街巷	3	2	116.3	8	633.00	633	0	0		0	0	0	0	0
3	七贤村路	北洼路	西三环	街巷	3	2	683.4	7	11213.20	4842.5	0	3068.4		0	1917.6	0	1384.7	0
4	七贤村南三巷	七贤村路	玲珑路	街巷	3	2	116.6	5.5	799.50	467.8	0	331.7		0	0	0	0	0
5	又村路	北洼路	蓝院(南路(东侧))	支路	3	1	438.5	10.5	6035.80	3960.9	0	2074.9		0	0	0	0	0
6	五路居南街	五路居中路	彰化南路	支路	3	1	162.2	8	2276.70	1295.3	0	609.6		0	0	0	371.7	0
7	五路	五福	煤炭	支路	3	1	322.7	6	3681.70	2104.8	0	1058.8		0	0	0	518.1	0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居中 路	玲 珑 居	三 厂															
8	地铁6号线 路	西四 环	五路火 车站口	街巷	3	2	87. 2	7	585.2 0	585.2	0	0		0	0	0	0	0
9	五路社区 路	西四 环	二建宿 舍大门	街巷	3	2	20 8.4	5. 5	2294. 80	1340. 3	0	0		0	307. 7	0	646. 8	0
10	徐庄三 条	彰化南 路	盲童学 校路	街巷	3	1	27 0.7	6	4887. 50	1785. 6	0	1037. 2	0	1670. 1	0	394. 5	0	0
11	盲童学 校路	北京市 盲人学 校	玲珑 路	街巷	3	2	28 2.5	4. 8	2895. 80	1519. 2	0	9941	0	0	0	0	382. 5	0
12	农科院北 路	彰化路	农科院北 门	街巷	3	2	63. 8	5	638.6 0	241.2	0	82.6		0	0	0	312. 8	0
13	水云居东 侧路	彰化南 路	小区入口	街巷	3	1	60 5.5	12 .5	10869 .90	7243. 7	0	3626. 1		0	0	0	0	0
14	五路居北 街	彰化路	五路居 中路	支路及 街坊	3	1	31 4.4	8. 4	5632. 50	2748. 2	0	853.5		0	1437 .9	0	593	0
15	美丽园东 侧路	彰化路	小区门 口	街巷	3	1	92 4	9. 7	14728 .50	1240 7.3	0	2321. 2		0	0	0	0	0



16	御泽园东侧路	蓝航厂南路西侧	小区入口	街坊路	3	1	27 5.6	8. 8	2338. 30	1925. 8	0	0		0	206	0	206. 6	0
17	农科院东路	蓝航厂南路西侧	农科院门口	次干路	3	2	15 0	15	2148. 40	2148. 4	0	0		0	0	0	0	0
18	美丽园西路	西四环	美丽园西门	街巷	3	2	25 4.1	12	3473. 90	2613. 7	0	860.2		0	0	0	0	0
19	美丽园北路	彰化路	美丽园北门	支路及街坊	3	1	33 0.1	8. 5	5806. 90	2880. 8	0	2325. 4		0	0	0	600. 7	0
20	北洼东路	北洼路	西三环	街巷	3	1	55 9	9	11517. 10	5319. 9	0	3574. 4		0	705. 9	0	1922. 8	0
21	双紫支渠路(双紫路)	西三环北路	双紫小区门口	街巷	3	2	86 2.6	6.	8743. 90	4725	0	2418. 9		0	1600	0	0	0
22	万泽御河湾北路	又村甲一号	蓝航厂南路(东侧)	街巷	3	2	95	7. 4	710.0 0	470	0	0		0	240	0	0	0
23	北洼园广场	北洼东街	北洼路	街巷	3	2	78. 7	0	1879. 30	0	0	0		0	1879. 3	0	0	0



合						10478	61834	0.	25636	0.	0.	9981	0.	7334	0.
计						6.00	.00	00	.10	00	00	.40	00	.20	00



 扫描全能王

附件二：

《八里庄街道自管路段及失管小区清扫保洁日常管理规定》

乙方负责八里庄地区自管路段及失管小区道路两侧部分绿地、街巷胡同、平房区等地的清扫工作，包括日常清扫、焚烧灰烬清理、扫雪铲冰、雨季防汛值守、白色污染捡拾（含树挂、不含电缆挂物）、无主生活垃圾清运等；负责保洁区域公共卫生设施清洗维护工作，包括果皮箱清掏擦洗、步道方砖地杂草清除等；负责保洁区域可视范围内（不含封闭区域）的小广告清除工作；负责涵盖上述内容的突发性环境保障紧急作业等。

一、保洁作业时间

1、日常保洁作业时间： 每天6：00-11：30，1：30-17：00。

午间有轮值人员保洁保障。每日人工及机械清扫至少 1 次，清扫工作应在每年 3 月 15 日-11 月 15 日 6：30 以前完成，冬季在 7：00 前完成，做到道路随时保洁。

2、遇到节假日等特殊活动，人员按要求时间上岗。

3、高温天气期间根据城管委统一要求，适时调整工作时间。

二、道路及失管小区保洁质量要求

日常道路保洁标准实行普扫与保洁相结合，每日至少普扫一次，其余时间进行随时保洁。道路清扫保洁应达到“八无”标准：无烟头纸屑、无痕迹、无乱张贴涂写、无泥沙积水、无污水、无结冰、无白色污染、无垃圾焚烧。雨雪雾霾、大风扬尘天气及时启动应急工作预案，并按照预案要求的保洁标准进行作业。具体要求如下：

1、清扫保洁作业时间符合要求，作业过程不产生扬尘。

2、清扫保洁产生的垃圾、粪便、渣土等应及时清理，不得露天堆放、焚烧或扫入绿地和道路的雨水口内。

3、路面、路牙、便道、巷口基本无浮土。



4、路面、路牙、便道、巷口、树坑范围内的烟头、纸屑、瓜果皮核、痕迹每百平方米内不超过 2 处，且停留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5、路面、路牙、便道、巷口、树坑范围内的砖头、石块、包装筐（箱）等杂物每百平方米内不超过 1 处，且停留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6、绿地和绿地内甬道瓜果皮核、纸屑、包装筐（箱）、废纸盒、纸袋等污物和杂物每百平米不超过 2 处。

7、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 100 平方米内不超过 2 处，且停留时间不超过16小时。

8、路面污渍、积留污水不超过 1 平方米，冬季无结冰。

9、废物箱（果皮箱）外观整洁，无破损，不渗漏，标识完好整洁，无满冒，周围管理范围地面无散落、存留垃圾。

10、人工保洁车车容整洁，无满冒，无道路遗撒。

11、道路沟渠无污水、杂草、废弃物。

12、雨水口无污物、污垢，冬天无结冰。

13、按规定扫雪铲冰。雨后排水，大风天气后应及时清扫街巷、绿地和清除树挂和白色污染。因雨后道路积水次日早晨未及时清理，或雪中雪后早7点前未及时打通1米宽人行步道，及其他公司失职行为直接造成市民的意外伤害的，由责任路段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14、扫雪铲冰、大风扬尘、白色污染和防汛、领导批示（含媒体曝光）、重大活动（重要政治活动、外事活动、要事活动、特勤任务等）时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及时进行信息报送工作，并按照保洁标准进行作业。冬季扫雪铲冰物资，保洁公司至少配备手推式柴油扫雪机及背负式吹雪机各5台，铁锹扫把若干，根据实际情况储备融雪剂。夏季汛期，应准备沙袋、锥桶、警戒线、抽水机及专用应急车辆。

15、废物箱（果皮箱）清掏不低于 2 次/日；擦拭不低于 1 次/周；每年 4 月 1 日 -10 月 31 日，清洗不低于 1 次/2 周。



16、失管社区及平房区每周巡回作业次数不少于4次，每次保洁后确保公共区域内的无白色垃圾，垃圾桶做到每日即产即清，不产生满冒。

17、 其他要求

a、清扫人员倾倒垃圾时必须全部倒入垃圾站、点内，不得将垃圾扫入（倒入）雨水井内、排水沟、河堤、绿地、绿化带等地方。

b、文明作业、统一着装，作业时必须穿反光安全服装。

c、注意行人和来往车辆，不扬尘、不扰民、礼貌待人。在保证安全生产、遵守交通规则的前提下，完成当日规定的清扫保洁任务。

d、保洁时段，保洁人员要巡回走动，用小扫把、簸箕清理路面较为明显的纸屑、饮料瓶等垃圾，做到勤走、勤看、勤扫，确保路面整洁。

e、清扫出的保洁垃圾应及时收集和清运，严禁裸露堆放在路边。

f、根据责任区域，承担汛期街道不凹式立交桥易积水点位值守任务。

g、所有保洁作业应遵守国家相关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因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责任。

三、工作职责及人员设置

1、道路保洁作业工作，在街道办事处直接领导下，由各保洁公司负责组织开展八里庄地区环境卫生保障工作。

2、按照工作要求，每个保洁公司至少专设保洁队长2名。主要负责管片道路人员管理、巡查路段日常上岗、保洁情况，及时处理突发事件的发生。每月定期对作业段的监督、检查、考评。按时总结、汇报每月工作情况。对检查发现的环卫整改通知，进行认真自查落实责任，并按要求及时整改上报反馈。

3、落实岗位责任，保洁人员要分段清扫，每人一段，包干到底。确保作业时间、作业内容、作业流程、作业质量。

四、管理与考核



管理考评工作由市、区市容清扫保洁道路保洁专项检查考核及街道考核组成，考评办法如下：

1、保洁人员在工作时要着工作装，穿戴端正，保洁车辆干净整洁，每天要对车辆进行擦拭，礼貌待人。上述有违规发现一处扣款100元/次。保洁人员上岗前严禁饮酒，不准穿拖鞋上岗，不准赤身上岗，发现一次扣款1000元。

2、及时清掏果皮箱，做到不满不冒，果皮箱面要保持整洁做到无污物、无痕迹，果皮箱确保基础牢固，如发现损坏要及时上报。在检查过程中，发现果皮箱满冒，果皮箱损坏不及时上报，扣款100元/次。

3、保持作业路段两侧可视范围内无白色垃圾。工作时间内，不间断进行巡回保洁清扫。保证保洁人员在岗在位，发现擅自离岗路段脏乱差扣款500元/次。

4、使用合规的环卫专用机械清扫车，洒水车，三轮车（含电瓶车），扫雪车，垃圾清运车等特种作业车辆，应保持车貌整洁，无乱堆乱挂。作业工具及车辆摆放规范，不得影响交通和有碍观瞻。清扫的垃圾应及时清理，不得久堆不撮（20分钟内）如有上述情况发生扣款100元/次。

5、对规定清扫范围内的小广告等清除应及时、彻底，街面和人行道的季节性落叶要及时清扫，绿化带内的垃圾及时拾拾。

6、日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平台曝光后整改不及时，或者收到投诉，每次扣款1000元，累计收到投诉超3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合同期内发生严重违规或者重大事故，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

8、作业标准应该满足《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T353-2021)，达到各级各类作业工艺标准和质量控制标准。道路保洁质量应达到“八无”标准，无烟头纸屑、无痕迹、无乱张贴、无泥沙积水、无污水、无结冰、无白色污染、无垃圾焚烧。



9、道路尘土残存量。道路清扫保洁机械作业的扫净率和作业扬尘浓度应符合《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一级道路尘土残存量 ≤ 10 克/平方米；二级道路尘土残存量 ≤ 15 克/平方米；三级道路尘土残存量 ≤ 20 克/平方米。市区尘量检测结果超标的，每条路每月扣款10000元。

10、责任道路上出现首都环境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通报的问题，每个问题扣款10000元。

11、责任区域产生因失职造成的接速即办案件投诉，每个案件扣款2000元。

12、区市级市容清扫保洁专项考核，建成区排名未进入前7名，现场检查考核类问题，每个案件扣款100元。

13、考核奖励政策：在次年结算5%合同价款时，街道将综合全年各项区级相关考核成绩，若最终排名在前三名以内，且乙方满足合同约定的其他全部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将对合同期内已经扣减的考核罚款，予以适当奖励，奖励总金额不超过累计扣减金额。

1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进行通报批评并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被市级通报批评的；
2. 群众反映没有及时解决落实，形成多次反映的；
3. 被媒体曝光的；

被通报的责任单位，应当在一周内将问题解决情况书面上报同时扣款1000元/次。

五、突击性任务安排预案及保障措施

为有效预防、及时调控在卫生保障工作过程中的各类应急、突发情况，提高应急防范能力，有序、有效的组织应急预案，保证紧急任务和临时工作得到迅速落实，公司制订特殊情况的应急措施方案：



1、成立“环境卫生应急小分队”，每支小分队由队里的骨干组成，用于处理突发情况及紧急任务。一旦下达应急预案立即启动，各应急队将立即赶赴现场进行作业。

2、对重点道路保障，要实行重点预防，如遇临时紧急情况，应马上在现场调配和组织其他街巷保洁人员迅速补充到作业现场，完成好临时突发的紧急任务。

3、通过微信工作群，随时保持与街道管理人员的正常工作联系，保证应急人员随叫随到，绝不滞后。

信益律师事务所审定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